

公益信託王建民小王子加油基金

97 年度信託事務處理報告書

一、 原訂目標：

- (一) 每年提供一定金額，捐助或贊助兒童福利、兒童安置及教養機構、急難救助組織、災難救援團體或組織等，以扶助其能正常運作。
- (二) 以清寒救助金及醫療救助金之方式，幫助清貧家庭之兒童有機會就學，及使患有身心疾病之兒童可及早獲得治療。
- (三) 針對重大災害，例如地震、颱風、水災、火災、交通事故等救援活動進行捐助及贊助。除提供第一時間之緊急援助外，並協助災區後續重建工作，以具體行動落實對遭逢重大災難受災者之關懷與援助。
- (四) 針對陷入急難致生活困境之家庭或個人，提供暫時性之經濟補助，例如：急難救助金或生活、醫療補助等，以給予所需之緊急協助與關懷。
- (五) 其他為達成前項目的所必要之營運措施。

二、 執行內容：

工作項目	無	
實施內容	無	
使用經費 (新臺幣元)	無	
實施進度	起	97.12.01-97.12.31
	迄	97.12.01-97.12.31
備註		

三、 經費來源：公益信託基金

四、 效益：無

五、 其他：因本公益信託於 97 年 12 月 19 日始獲內政部許可成立，因此本年度尚未實行相關工作項目。



信託監察人簽章：_____